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服务资源使用协议

泉中小平台[2020] 号

甲方：泉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乙方：

为了加强平台服务资源的管理，[保证](http://www.qqzf.cn/fanwen/baozhengshu/" \t "_blank)各类服务活动的顺利开展，提高公共服务平台的利用率，推动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开展协同服务，促进泉州中小企业发展。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原则上只向入驻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的服务机构开放平台服务资源。乙方应事先申请入驻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并与甲方签订协同服务战略合作协议，才有资格申请使用平台服务资源；如因情况特殊，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应在首次开展协同服务活动后一个月内补全以上相关手续。

二、乙方依托平台开展公益服务活动，经甲方审核同意后，由甲、乙双方联合作为主办单位，或以甲方作为主办单位、乙方作为承办单位，乙方应在活动材料或会标上予以明确标注，甲方可免费提供平台培训教室及其他服务场所（仅限于平台服务资源），并参与宣传组织发动；

三、乙方依托平台开展市场化服务（收费项目）活动，经甲方审核同意，允许以甲方名义作为协办单位或支持单位的，乙方应在会议材料或会标上明确标注，甲方可免费提供平台培训教室及其他服务场所（仅限于平台服务资源），并协同参与宣传发动工作，但乙方应对从平台（及甲方）途径报名参加活动的学员按收费标准的 （20%--30%）直接给予优惠（以乙方公示的实际收费价格为基准）。甲方不收取任何费用，仅提供场地支持。乙方若申请使用培训教室，实际参加活动人数必须在50人以上。

四、乙方在平台举办活动或提供服务，应当自觉遵守平台管理制度，做好活动组织及会务管理工作，严格消防及安全管理，切实做好防火、防盗、网络[安全](http://www.qqzf.cn/biaoyudaquan/anquanbiaoyu/" \t "_blank)等工作；应自觉维护平台良好的服务环境和公共秩序，爱护平台公共服务设施，如因乙方管理不善或违法传播不当消息，造成平台的财产损失或安全事故，乙方应照价赔偿，并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乙方应认真筹备活动方案，制作活动通知文件，并最迟于活动举办前三天在“福企网”上公开发布活动信息。乙方应在活动结束后及时向甲方提供当次活动的相关资料（活动图片、活动通稿或总结、签到表、通知文件、学习材料等）。

六、乙方应按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服务活动，并对所开展的服务活动独立承担经济或法律责任。

七、经双方确认同意：

本次活动项目为 ，

申请使用场所为 ，

活动举办时间为 。

（活动时间如有变动，须提前三天以上向甲方重新申请确认）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仅对当场活动有效。其他注意事项及相关职责按双方签订的《协同服务战略合作协议书》执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泉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公章）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公章）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